联 合 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LIMITED

E/ESCAP/CESI(3)/L.2
13 Octo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新出现的社会问题委员会

第三届会议
2006 年 12 月 12-14 日
曼　谷

临时议程说明

1. 会议开幕

届时将宣布开幕式的日程。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将选出一位主席、两位副主席和一位报告员。

3. 通过议程

委员会将审议和通过临时议程，并可做出必要修改。

4. 国际迁徙与发展高级别对话区域后续行动

委员会将收到题为“区域在控制移民促进法展方面的挑战”的文件（E/ESCAP/CESI(3)/1），讨论国际迁徙及其对亚洲及太平洋地区发展的影响有关的主要问题。委员会将对 2006 年 9 月 14－15 日在纽约举行的国际迁徙与发展高级别对话前区域范围的举措及对话的结果进行审查。请委员会成员就对话结果在区域一级采取后续活动的方式方法交换意见。

5. 人口与社会融合

委员会将收到题为“人口与社会融合方面某些新出现的问题”的文件（E/ESCAP/CESI(3)/2），从社会融合视角讨论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主要社会问题，例如人口、青年、老龄化、残疾人及家庭。文件将审查每一问题领域目前情况和最近趋势，

同时密切注意这一区域问题的多样化性质。文件还将突出论述亚太经社会秘书处为解决这些新出现的问题而实施的活动和方案，支持“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行动方案”、“社会发展世界首脑会议行动方案”、联大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马德里老龄化问题中期行动计划”、“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残疾人缔造一个包容、无障碍和以权利为本的社会琵琶湖千年行动纲要”以及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其它全球性和区域性授权。

委员会成员不妨交流他们在加强社会融合，特别是在弱势和易受损害群体发展方面的经验，请委员会对秘书处实施工作方案提供指导并就人口与社会融合领域今后的工作向经社会提出建议。

6. 性别与发展

委员会将收到题为“性别与发展方面新出现的问题和挑战”的文件（E/ESCAP/CESI(3)/3），突出讨论亚太经社会秘书处为提高妇女权力、反对针对妇女的暴力和支持“北京 + 10 承诺”、“千年发展目标”及其它有关全球和区域任务所实施的某些活动和举措。文件将讨论赋予妇女权力问题，特别集中妇女的创业以及有关妇女、信息和通信技术。文件还提请注意秘书长题为“深入研究各种形式针对妇女的暴力”的报告并解决亚太经社会地区特别有关的针对妇女的暴力问题。

委员会成员不妨就男女平等，特别是提高妇女权力和在本地区反对针对妇女暴力问题交流经验。请委员会对秘书处实施工作方案提供指导并就人口与社会发展领域今后的任何工作向经社会提出建议。

7. 卫生与发展

委员会将收到题为“有关卫生与发展的问题”的文件（E/ESCAP/CESI(3)/4），集中讨论有关卫生与发展的四类问题。

首先，文件将提供有关 2006 年 5 月 31 日到 6 月 2 日在纽约举行的高级别会议和对实现“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承诺宣言”所取得进展全面审查的最新情况并审查区域在落实这一宣言方面的进展。第二，文件将考虑新出现的传染病带来的挑战以及价钱亚洲太平洋地区应对这种挑战的合作。第三，文件将讨论其它关切的问题，包括作为本地区发病率和死亡率主要原因的新出现的非传染性疾病。第四，文件将审查本地区国家增强卫生体制并实现为所有人服务方面取得的进展。温江还将讨论本地区国家可持续性融资的政策选择及促进与卫生有关的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和有效地向所有人口提供保健

服务的其它因素。

请委员会成员就上述问题交流经验，并请委员会就卫生与发展领域今后的任何工作向经社会提出建议。

8. 方案规划和评估：

（a） 审评 2008－2009 年两年期拟议工作方案

委员会将收到题为“审查次级方案 8，社会发展，包括老大难和新出现的问题”的文件（E/ESCAP/CESI(3)/5），详细讨论拟议的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方案所涉的次级方案 8，社会发展，包括老大难和新出现的问题。请委员会审查这一文件，并就拟议的工作方案的实施提出建议。

（b） 监测和评估

委员会将收到题为“审查关于人口、发展与贫困：新出现的挑战的项目”的文件（E/ESCAP/CESI(3)/6）。

文件将股评实现项目指标的进展，分析项目实施中的经验教训，审查项目活动对目标受益者的影响。请委员会审查项目实施情况并就社会发展，包括新出现社会问题领域今后项目的规划和实施提供进一步指导。

9. 审议提交经社会第六十三届会议的决议和决定草案

在此议程项目下，鼓励委员会成员事先传阅有关社会发展，包括新出现的社会问题的优先考虑问题的提案及/或决议草案文本。请委员会从技术角度审查这些提案及/或决议草案文本，供提交经社会六十三届会议。

10. 其它事项

委员会可提出上述议程项目未涉及的任何其它事项。

11. 通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报告

委员会将通过第三届会议报告，供提交经社会第六十三届会议。

. . . . .